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文燕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3,007,394,121.07 元，较上年同期末增长 9.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694,956,073.63 元，较上年同期末增长 7.83%。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3,186,583.3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459,074.4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5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

情况以及回报投资者的初衷，符合《公司章程》《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中关于分红政策的要求，保障了股东的合理回报，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年度的经营状况、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2020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0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1	文燕	监事会主席	118.03
2	余翼丰	监事	34.39
3	范天荣	职工监事	31.00
合计			183.42

2021年度，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